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0-01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是对公司已披露的编号为“2017-060”、“2017-091”、“2020-014”临时公告的后续进展公告。

●合同类型:建设-转让特许协议之补充协议

●协议生效条件:本次签订的补充协议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生效,是特许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对公司2020年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古LJ路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古公司”)与蒙古国政府在2016年7月19日签订了“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167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工程项目(以下简称“167公里项目”)”建设—转让特许协议(以下简称“特许协议”);2017年3月30日双方对“167公里项目”建设—转让特许协议签订了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7-060”号公告),合同价格为人民币66,001.70万元。

根据补充协议一的约定,蒙古国政府应于2020年3月30日前支付167公里项目投资偿还款165,004,251.00元。蒙古国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原因关闭了海关和口岸,我方人员无法入境,致使无法完成付款所需要的双方人员同场办理的相关手续,影响了蒙古国政府相关部门按程序环节的付款进度。双方通过协商,达成还款补充协议。公司于2020年4月9日收到蒙古公司与蒙古国政府授权机构签订的167公里项目特许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称“补充协议二”)。

一、协议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协议标的情况

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167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工程项目。

167公里项目施工地点为蒙古国境内。目前,上述项目主体工程已经竣工并通过验收,但受疫情影响尚未取得交工证书。

(二)协议对方当事人情况。

协议对方当事人为被蒙古国授权机构,代表蒙古国政府。

二、补充协议二修订事项

补充协议二对“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167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项目”特许协议第1.10条款中第一期还款时间进行了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支付金额(人民币元)	结算日期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期还款	165,004,251.00	在2020年3月30日前	在2020年6月30日前

补充协议二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生效,是特许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三、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167公里项目签订的特许协议1.13条款规定,“如果特许权享有人没有按照偿还进度表收到偿还款,这样的偿还金额应为政府的负债。”因此,对公司2020年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分析

公司将根据蒙古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尽快协调蒙古国项目业主方办理付款所需要的相关手续,并督促蒙古国政府继续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4月11日

●报备文件

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167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工程项目特许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0-01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乌审旗省道215线通史至海则畔(蒙陕界)段公路工程PPP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建投”)、天津城建道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城建”)联合体收到采购人乌审旗交通运输局、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

公司、北方建投与天津城建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乌审旗省道215线通史至海则畔(蒙陕界)段公路工程PPP项目中标人。现将中标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乌审旗省道215线通史至海则畔(蒙陕界)段公路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本项目”)

2、项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乌审旗

3、中标金额:标的1:运营期20年内的常规部分可行性缺口补助总额的折现值:26,918.26万元;标的2:社会资本对预测收入的最低风险分担比例:5.81%

4、项目合作期:23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含收费期)20年

5、核准总概算:2,550,377,350元

6、建设内容:路线总体呈南北走向,项目起点位于乌审旗通史南,终点止于海则畔村(蒙陕界),路线全长69.192公里,其中新建45.592公里,利用既有省道215旧路改建23.6公里。同步建设纳林河工业园区连接线20.331公里,其中利用县道644加宽改建12.0公里,新建8.33公里。

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均以经批复的初步设计为准。

7、回报机制:本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

8、项目模式: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9、运作方式:“项目投、建、养一体化”的BOT模式

10、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为792,867,965元,其中政府方出资350,686,200元,占项目公司44.23%股权;社会资本方共出资442,181,765元,占项目公司55.77%股权,其中公司出资220,100,147元,占项目公司27.76%股权;北方建投出资222,002,331元,占项目公司28.00%股权;天津城建出资79,287元,占项目公司0.01%股权。

11、联合体成员及分工: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北方建投与天津城建为联合体成员。公司承担本项目投融资、运营维护及建设施工;北方建投承担本项目投融资、运营维护;天津城建承担本项目投融资、建设施工。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公司中国能源建设(股票代码:03996.HK)为联合体成员北方建投母公司,天津城建为北方建投控股子公司。北方建投、天津城建均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如该项目顺利进行,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在PPP领域进一步积累项目经验,提升PPP业务市场竞争力。由于项目合作期限相对较长,该项目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目前联合体正与甲方洽谈合同,公司将在合同核心条款确定后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与业主方签订最终项目合同为准。本次项目合作期较长,存在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报备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联合体协议书。

证券代码:603860　证券简称:中公高科　公告编号:2020-022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管理层就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举行,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说明会的人员为公司董事长常成利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正亮先生、财务总监龚玉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以网络互动形式通过上述网址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公司: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大家下午好!欢迎参加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网上说明会。今天,公司董事长常成利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正亮先生、财务总监龚玉女士通过网络互动形式与投资者进行实时沟通,对大家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并听取大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谢谢!

投资者提问1:请简单介绍一下公司今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50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005,534元(含税)。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0%。

投资者提问2:公司有没有做强做大的决心,原始持股人纷纷离职,民营企业步步紧逼,公司不发展,留不住人啊。

答: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一直保持健康、稳健的发展态势。2019年度,公司实现了较好的业绩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026,036.69元,同比增加15.02%。多年来,公司在产品、技术研发、品牌、人才队伍等方面积累了较大的竞争优势,为下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创新与市场开拓并重,产品市场与资本市场并重,立足国内深耕主业,着眼未来布局全球”的战略规划目标。坚持“科技创新,提升传统;巩固中心,布局重点”的方针,做精做强传统业务,加快重点区域的销售网络建设,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市场开拓、公司管理、团队协作、发展条件等建设工作,保障未来持续、健康发展。

投资者提问3:请问公司一季度和全年会不会受疫情影响?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一季报将于4月29日披露,请届时关注相关公告。

投资者提问4:公司的分红什么时候实施?

答:投资者您好。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将在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公司届时将尽快办理,请及时关注后续相关公告。

投资者提问5:2019年公司在路况检测产品研发上有哪些成果?

答:投资者您好。2019年,公司研发并生产的城镇道路多维数据综合检测装备“道路空洞检测设备”顺利交付使用。公司中标江西省公路局农村公路检测车采购项目,根据业主需求首次交付了线车辙检测设备。此外,公司控股子公司路兴公司与有关公司联合研发了新一代快速索力检测设备---非接触式微波索力快速检测仪(Non-contact Microwave Cable Force Monitor)。目前,该设备已在湖北、北京、浙江、江西等多个省市进行应用。感谢您的关注。

投资者提问6:公司分红比较低的原因是什么?

答:投资者您好。1、2020年公司将重点推进核心技术及产品转型升级、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市场开拓创新联动等工作,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主业发展仍需大量资金支持。2、疫情对整体市场环境带来影响,企业经营均面临不同程度的挑战,公司亦需储备一定资金确保持续、稳定发展。3、公司IPO募投项目建设需投入大量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4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1,6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募集资金人民币26,054.16万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和承销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254.26万元。公司IPO募投项目“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计划投入资金为37,420.45万元。根据建设计划,2020年内募集资金将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募投项目后续建设需要大量资金。

综上,公司将2019年度现金分红总额拟定为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感谢您的关注。

投资者提问7:公司年报中提到参与多个行业标准编写,这些标准对行业发展有什么影响?

答:投资者您好。2019年度,公司主编的四项行业标准规范经交通运输部颁布正式实施。

一是新制定的行业标准《公路沥青路面养护设计规范》自2019年3月1日开始执行。这是我国第一部关于养护工程设计的标准规范,全面建立了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的公路沥青路面养护设计技术体系,可有效指导公路沥青路面养护设计工作,对推动公路养护决策科学化、养护作业标准化具有重要意义。

二是新修订的行业标准《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自2019年5月1日起施行。本次修订是在2007年颁布的原标准基础上,总结11年的示范应用经验,进一步完善了我国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的方法、指标体系、模型、参数及有关规定,对促进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工作精细化、推动公路养护决策科学化和养护工程实施精准化具有重要意义。

三是新制定的行业标准《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自2019年7月1日起施行。本规范是我国第一部专门指导农村公路养护工作的技术规范,为落实习总书记“既要把农村公路建好,更要管好、护好和运营好”的批示要求提供了技术保障。

四是新制定的行业标准《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自2019年9月1日起施行。《规范》在原技术规范基础上,根据近年来公路沥青路面养护工作中的各种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新技术的发展和应用情况,以及科研成果和养护工作经验编制而成。本技术规范作为公路工程行业标准,将推动我国公路沥青路面的养护质量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投资者提问8:您好,能否简单的介绍下2020年公司的经营规划?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2020年工作将重点围绕核心技术及产品转型升级、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市场开拓创新联动、积极推进资本运作四个核心任务,不断提升公司在技术创新、市场开拓、公司管理、团队协作、发展条件五个方面的能力建设工作。

投资者提问9:去年公司市场开拓有哪些新的进展?

答:投资者您好。2019年,公司与参股企业中公诚科联合中标贵州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及养护决策分析项目,通过优势互补和资源整合共同进行市场开拓。同时,公司在杭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中公慧科(杭州)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充分利用浙江省各种市场资源进行业务开拓。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还开发了包括苏州、连云港、南通在内的多个地市级区域路网养护咨询项目。

投资者提问10:你好!请问截止2020年3月31日收盘以后公司股票持股的人数是多少?谢谢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一季报将于4月29日披露,届时将披露2020年3月31日股东人数情况。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0-016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2020年4月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20,05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2020年4月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7,9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0-017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9,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0年4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73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94,2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652,113.9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6,627,886.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11月21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67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电机整流子新建项目	23,842.10	18,630.64
2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端电机整流子产业化及生产基地项目	27,084.29	27,084.29
	合计	50,926.39	45,714.93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公司自筹解决。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开始建设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1,742.7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2.38万元(包含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97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16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000,000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11,757,400.6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4,242,599.3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8年8月3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185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汽车轻量化及汽车电控、电池零组件扩产项目	22,192.61	16,139.26
2	换向器和集电环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15,423.72	14,018.00
3	动力电池组件及连接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6,040.21	5,268.00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689.12	4,999.00
	合计	50,345.66	40,424.26

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9,824.9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92.23万元(包含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9年6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19日)。截至2020年4月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7,9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募集资金的使用需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9,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0年4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9,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按目前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计算,一年可为公司减少财务费用约1,000.5万元,从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经营效益。因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合理和必要的。

五、公司说明与承诺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前,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行为,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5、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凯中精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凯中精密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计划不超过12个月。

综上所述,国信证券对凯中精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表示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0-018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在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含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浩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9,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0年4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 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0-019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建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9,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6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9日,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在召集和表决程序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到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14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债保障,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拟就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期还本付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邵建宏、邓昱、汤晓超、孟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提高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工作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研究与组织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需要实施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终止发行、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和信息披露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在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7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9日,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在召集和表决程序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到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14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债保障,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拟就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期还本付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邵练荣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8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顺利进行,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公司将采用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方式筹集资金。采用超短期融资券方式融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债务结构,提高自身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公司董事会提出如下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

1、发行金额: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不超过14 亿元(含14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余额不超过14亿元,可分期发行;

2、债券期限:不超过 270 天;

3、利率: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5、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将结合公司用款需求,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7、决议有效期:股东大会通过后两年之内;

8、登记和托管机构:上海清算所;

9、担保情况:由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

本次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获得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展具体发行相关事宜。为保证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融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终止发行、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为本次超短